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截止2020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37号《关于核准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27日采取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3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67,2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总额（含税）人民币42,728,8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24,471,200.00元。

截止2016年8月2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大华验字[2016]00077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高新北支行	758867594517	72,044,000.00	1,861,020.48	活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73010122001377065	35,358,800.00	929,720.90	活期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桂园支行	11016907556005	30,000,000.00	---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蛇口支行	338150100100027048	57,068,400.00	4,610,916.12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44250100003900000503	47,228,800.00	---	已销户
合 计		241,700,000.00	7,401,657.50	

*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扣除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7,228,800.00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16,667.00 元，基于实际无需支付，公司将其转入基本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9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2019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本公司与珠海佳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博科技公司”）原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佳博科技公司原股东持有的佳博科技公司 100%股权。2019 年 11 月 5 日，取得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2150 号《关于核准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建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核准本公司向陈建辉发行 12,605,356 股股份、向吴珠杨发行 5,094,295 股股份、向施唯平发行 3,122,544 股股份、向胡琳发行 2,395,654 股股份、向北京建环创享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1,921,566 股股份、向李菁发行 1,831,829 股股份、向宁波君度尚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321,076 股股份、向珠海申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720,587 股股份、向王春华发行 604,724 股股份、向李晓波发行 557,319 股股份、向仇海妹发行 532,665 股股份、向丰德香发行 480,391 股股份、向许诺发行 458,489 股股份、向魏方发行 346,077 股股份、向谭玎发行 144,117 股股份、向郑小春发行 96,078 股股份、向许慧发行 96,078 股股份、向张仙发行 72,058 股股份、向刘晓丽发行 60,048 股股份、向叶丽君发行 60,048 股股份、向侯济发发行 49,307 股股份、向黄加南发行 31,316 股股份、向杜欣发行 24,019 股股份、向王小莉发行 15,658 股股份、向李玥媚发行 12,009 股股份、向蒋瑞妮发行 12,009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5,000 万元。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97 元，合计交易对价为 48,900.00 万元。

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 00051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150 号《关于核准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建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10,387,812 股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4.44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05.28 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验资费用、登记费用等）人民币 6,215,388.0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43,784,617.26 元。

截止 2020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存放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02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79210078801800000923	144,000,005.07	45,622.43	活期
合 计	---	144,000,005.07	45,622.43	---

*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扣除的验资费、股份登记费和信息披露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215,387.81 元。截止日余额为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二《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1、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经公司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第九次董事会、第二届第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将“智能移动终端产品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原定在龙岗区实施部分的地点变更为宝安区。并且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同意

对此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

2、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智能移动终端产品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原计划拟在深圳市南山区购置 900 平方米写字楼作为综合办公场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拟在深圳市南山区购置 400 平方米写字楼作为研发中心办公场地，鉴于目前公司在南山区附近没有找到可供购买的合适的写字楼，因此，公司终止了南山区写字楼的购置，变更为在深圳市南山区租赁写字楼作为综合办公场所及研发中心办公场地，上述两项目原计划购置场地的费用将合计减少人民币 5,200 万元。

与此同时，鉴于珠三角产业上游设备供应发展迅速，公司将继续沿用原来生产及组装方式，且近年来公司在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生产管理水平提升，产能利用率大幅提升，无需大量购置固定资产也可实现项目产能目标。因此，公司将扩产项目原计划购置设备的人民币 1,359.32 万元减少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将使用本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 6,200 万元全部用于新增的“收购深圳市瑞柏泰电子有限公司 51%股权项目”。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该议案已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8 年 8 月 23 日，上期使用期限届满，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实施上述事宜。该《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期办理的银行理财已全部到期，在收回全部本金的同时，实现理财收入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活期利息收入合计人民币 4,954,079.42 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本报告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一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该项目建设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 营销服务网络项目

该项目建设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销售能力和服务能力，支持公司业务快速发展，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 补充流动资金

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智能移动终端产品扩产与技术改造项目在 2018 年 3 月 29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8 年 4 月至截止日本项目实际产能利用率达到 100%，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累积实际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4,146.43 万元，因 2020 年疫情原因，公司的实际产能在 2020 年 1-3 月未能达到本项目的承诺水平，故实际实现净利润未达到承诺效益。

收购深圳市瑞柏泰电子有限公司 51%股权项目承诺的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同）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2,400 万元、2,800 万元和 3,100 万元，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420.13 万元、2,656.72 万元、809.04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承诺业绩完成率达到 70.91%。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按照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重组方案：

本公司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陈建辉等 26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佳博科技公司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81,500 万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5,000 万元。

根据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9]第 3006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佳博科技公司 100%股权评估值为人民币 817,000,000.00 元。经交易各方一致同意的交易对价为 815,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以向陈建辉等 26 名股东发行 32,665,317 股股份支付股份对价 489,000,000.00 元，占交易总金额的 60.00%；以现金支付对价 326,000,000.00 元，占交易总金额的 40.00%。

2019 年 11 月 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建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150 号）；2019 年 12 月 1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受理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股权登记申请材料，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 32,665,317 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 32,665,317 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上述新增股份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上市，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312,665,317 股。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9 年 12 月 3 日，经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交易项下的标的资产佳博科技公司 100%股权过户事宜已经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且取得《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高栏港核变通内字[2019]第 zh19112700414）号。根据佳博科技公司本次备案后的《公司章程》，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佳博科技公司 100%股权。

2、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前次发行认购资产的账面价值变化情况如下表所述（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77,736,175.60	375,142,352.11	311,022,282.34
负债总额	70,933,305.11	74,118,303.30	103,643,113.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6,802,870.49	301,024,048.81	203,681,168.55

*上述 2020 年 3 月 31 日数据系未经审计数据。

3、佳博科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佳博科技公司是国内专用打印机设备综合服务商，主要从事标签打印机、票据打印机、机芯模组以及智能打印终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经营情况正常。

4、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业绩承诺

利润承诺方对本公司的利润补偿期间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连续五年内，即为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以下简称“利润承诺补偿期间”）。利润承诺方承诺，目标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各年度净利润数（下称“承诺利润数”）如下：2019 年度不低于 7,000 万元，2020 年度不低于 9,000 万元，2021 年度不低于 11,000 万元，2022 年不低于 12,500 万元，2023 年不低于 12,500 万元。

（2）业绩实现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核字[2020]003011 号《关于收购珠海佳博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2019 年度佳博科技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571.48 万元，超过业绩承诺 7,000.00 万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4,471,200.00 元，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 1,274,665.21 元，募集资金保本理财收益金额 3,679,414.21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22,040,288.92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401,657.50 元。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主要原因为部分项目还在建设当中，相应募集资金处于投入使用中。

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3,784,617.26 元，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143,784,617.26 元，承诺支付的股权收购款项已支付完成，与本次发行股份相关的验资费、股权登记费和信息披露费用已支付。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 45,622.43 元。

六、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3 日

附表一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447.1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2,204.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7.62%			2016年8-12月：			6,215.21	
						2017年：			10,812.82	
						2018年：			3,692.67	
						2019年：			1,481.03	
						2020年1-3月：			2.3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注1）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智能移动终端产品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智能移动终端产品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7,204.40	2,604.40	2,604.40	7,204.40	2,604.40	2,525.66	（78.74）（注2）	2018年3月29日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35.88	1,935.88	1,935.88	3,535.88	1,935.88	1,954.34	18.46（注3）	2019年12月31日
3	营销服务网络项目	营销服务网络项目	5,706.84	5,706.84	5,706.84	5,706.84	5,706.84	5,519.76	（187.08）（注4）	2019年9月30日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4.27	4.27（注5）	不适用
5	“智能移动终端产品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收购深圳市瑞柏泰电子有限公司51%股权项目	---	6,200.00	6,200.00	---	6,200.00	6,200.00	---	2017年8月1日
合 计			22,447.12	22,447.12	22,447.12	22,447.12	22,447.12	22,204.03	(243.09)	

注1：实际投资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注 2：智能移动终端产品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原因是：智能移动终端产品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剩余资金将按照公司实际资金需求陆续投入。

注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原因是：该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考虑到经济效益等原因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配置资源，使得募集资金发挥更好的效果，因此本项目募集资金存在将募集产生的利息收入投入该项目。

注 4：营销服务网络项目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较大的原因是：该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考虑到经济效益等原因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配置资源，使得募集资金发挥更好的效果，因此本项目募集资金存在结余。

注 5：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出现差额的原因是：①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扣除的发行费用 17,228,800.00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16,667.00 元，基于实际无需支付，公司将其转入基本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②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44250100003900000503）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已注销，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桂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11016907556005）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已注销。注销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净额 26,026.44 元已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二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378.4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378.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378.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0年1-3月：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珠海佳博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	收购珠海佳博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	14,378.46	14,378.46	14,378.46	14,378.46	14,378.46	14,378.46	-	不适用
合 计			14,378.46	14,378.46	14,378.46	14,378.46	14,378.46	14,378.46	-	

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10,387,812股股票，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4.44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50,000,005.28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验资费用、登记费用等）人民币6,215,388.0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3,784,617.26元。截止至2020年3月31日，承诺支付的股权收购款项已支付完成，与本次发行股份相关的验资费、股权登记费和信息披露费用已支付完成。

附表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五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1-3 月[注 1]		
1	智能移动终端产品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100.00%	计算期第二年开始投产,当年实现项目设计产能的 70%, 第三年全部达产; 全部达产后年均新增税前利润 3,902 万元, 折算为净利润 3,316.70 万元, 投产后第一年承诺实现净利润 2,321.69 万元, 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3.50%	-	-	988.31	3,158.12	-	4,146.43	否[注 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营销服务网络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收购深圳市瑞柏泰电子有限公司 51%股权项目	不适用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以下同)分别不低于 2,400 万元、2,800 万元和 3,100 万元。	不适用	2,420.13	2,656.72	809.04	-	5,885.89	否[注 3]
6	收购珠海佳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	不适用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以下同)分别不低于 7,000 万元、9,000 万元、11,000 万元、12,500 万元及 12,50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571.48	525.06	8,096.54	不适用[注 4]

注 1：上述 2020 年 1-3 月份数据系未经审计数据。

注 2：智能移动终端产品扩产与技术改造项目在 2018 年 3 月 29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8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本项目实际产能利用率达到 100%，实际实现净利润为 4,146.43 万元。因 2020 年疫情原因，公司的实际产能在 2020 年 1-3 月未能达到本项目的承诺水平，故实际实现净利润未达到承诺效益。

注 3：收购深圳市瑞柏泰电子有限公司 51%股权项目承诺的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400 万元、2,800 万元和 3,100 万元，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420.13 万元、2,656.72 万元、809.04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承诺业绩完成率达到 70.91%。

注 4：收购佳博科技公司 100%股权项目承诺的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净利润数额分别不低于 7,000 万元、9,000 万元、11,000 万元、12,500 万元及 12,5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积实际实现净利润为 7,517.48 万元，2019 年的业绩承诺得到了有效履行；上述佳博科技公司 2020 年 1-3 月份数据系未经审计数据。